

证券代码：832445

证券简称：世博新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与自然人陈思汕先生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“北京仕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”，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51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%，陈思汕先生认缴出资 49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9%。该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大兴区金苑路 32 号 3 幢 1 层 105 室，法定代表人为陈思汕先生。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第十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对

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，表决情况：董事陈思汕、陈思松、蔡福舜、蔡盛克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，导致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或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北京仕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1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新材料科技开发、咨询、转让、服务、推广；销售塑料制品、化工产品、医疗器械 I 类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510,000 元	货币	认缴	51%

陈思汕	490,000 元	货币	认缴	49%
-----	-----------	----	----	-----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与自然人陈思汕先生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“北京仕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”，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51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%，陈思汕先生认缴出资 49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9%。该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大兴区金苑路 32 号 3 幢 1 层 105 室，法定代表人为陈思汕先生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和市场布局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提升经营效益，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，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、经营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积极行使股东权利，建立健全公司的治理结构，明确经营策略，不断适应公司发展要求和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2日